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施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公告,披露了公司中标“鄞州区大嵩海产养殖海塘维修加固工程(一标段)施工”项目,项目中标金额为 28,174,298 元(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近日,公司与宁波市鄞州区水利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正式签订了《鄞州区大嵩海产养殖海塘维修加固工程(一标段)施工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包人及项目基本情况

1. 发包人: 宁波市鄞州区水利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该项目承包方式: 施工总承包
3. 工程建设地点: 宁波市鄞州区
4. 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合同主要内容

1. 合同金额: 28,174,298.00 元
2.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水利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3. 工程内容: 施工图范围内的红卫塘、大嵩江北岸塘加固工程(含沿线拆建 3 座水闸、维修 4 座水闸、封堵 1 座水闸)。
4. 结算方式: 工程进度款按月计量支付,支付额为工程价款(经监理人、发包人及其委托的跟踪审计单位审核确认)的 80%;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实际已完成工程量价款(与合同价款相比,取两者价款小者)的 85%;工程结算经审计单位审核(终审)完毕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8.5%,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视保修情况退还质

量保证金。

5. 合同工期：24 个月。

6. 违约责任：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中标金额合计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1.43%。

2. 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合同中已就违约、索赔和争议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所造成的风险。宁波市鄞州区水利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备查文件

1. 鄞州区大嵩海产养殖海塘维修加固工程（一标段）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